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40)。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会议审议的《关于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关于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的通过是《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的生效前提条件。因本次会议需审议存在前提关系的相关议案,根据相关规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情况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合法、合规性说明: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和要求。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5月15日(星期一)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5月15日,其中: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15日9:15至9:25、9:30至11:30、13:00至15:00;

②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15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年5月8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截止 2023 年 5 月 8 日（星期一）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新泺大街 888 号山东一卡通 10 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案名称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2.00	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
6.00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7.00	关于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8.00	关于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9.00	关于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10.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此外，公司独立董事在本次股东大会将进行述职报告。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单项公告。

（三）特别说明

1、上述提案5.00、提案7.00至提案10.00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2、提案8.00与提案9.00表决通过是提案10.00表决结果生效的前提。

3、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持本人有效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委托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或非法人的其他经济组织或单位，下同）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或公司注册证书、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等有效证书，下同）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信封上须注明“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字样）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信函或传真须在2023年5月9日17:00之前以专人递送、邮寄、快递或传真方式送达公司董事办。

2、登记地点：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新泺大街888号山东一卡通10楼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时间：2023年5月9日（星期二）工作时间 9:30-11:30, 13:30-17:00。

4、联系方式：

电 话：0531-83178628、传 真：0817-2619999

邮 编：250000

联 系 人：刘先生

5、会议召开时间、费用：会议半天，与会股东的食宿、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公司将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5月11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本次会议投票代码和投票名称

投票代码：360803 投票简称：山高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5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至9：25、9：30至11：30、13：00至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5月15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出席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单位（本人）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投票表决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1.00	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2.00	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			
6.00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7.00	关于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8.00	关于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9.00	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10.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委托人单位名称或姓名（签字、盖章）：_____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印章）：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委托人股票账号：_____

委托人所持股份数量：_____股，

委托人所持股份性质：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签署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有效期：签署日期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注：本授权委托书各项内容必须填写完整。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法人（或非法人的其他经济组织或单位，下同）的，必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